

离开父亲视线5分钟,3岁男童被人带走

家人找了3天没结果,您如果有线索,请与苏州警方联系

3月17日下午5点左右,安徽籍3岁男孩小浩在苏州火车站北广场的一家超市外,被一个陌生女人带走,随后下落不明。昨天,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孩子家长在苏州苦苦寻找三四天,但还没有他的消息。

警方调看监控视频发现,小浩是被一个20—30岁的女子领走的,但去了哪儿目前还不清楚。为此,警方请知情者提供线索,联系电话是0512-67534829。

现代快报记者 韩小强



监控视频显示,小浩是被一个女子领走的 家长提供

昨天下午,小浩的父亲秦雷锋告诉现代快报记者,他是安徽亳州人,今年27岁,不久前从义乌打工的企业辞职,因为以前来过苏州,觉得这里的环境很不错,就想来打工。

秦雷锋说,他3月16日带着3周岁的小浩来到苏州,由于儿子平时没有人带,自己就想把他送到幼儿园上学,但他准备打工的地方没有私立幼儿园,他找过的几家公立幼儿园,都因他没有相关手续,没有接收小浩。

“孩子安顿不了,我就想带他

回家了。”秦雷锋说,他3月17日买了18日凌晨去安徽亳州的火车票,并在17日下午3点多,带着小浩来到苏州火车站候车室。到下午4点40分左右,小浩吵着肚子饿,自己就抱着他从候车室来到火车站北广场豪邦超市买东西。

“当时买了方便面、鸡腿、饮料等。”秦雷锋说,付账时他把小浩从怀里放了下来,听超市营业员说,购物有小礼品,他就和营业员聊了几句,“前后也就是五分钟的样子。”秦雷锋对现代快报记者说,小浩被放下后,就跑到超市外面玩

要,他付完账出来,发现小浩没有了踪影。

秦雷锋说,在超市附近找了一圈没有找到小浩,正好碰到了在广场上巡逻的特警,特警听说后立即安排火车站广播室播了寻人消息,结果还是没有找到小浩。随后,秦雷锋到苏州火车站派出所报警,并看到了火车站广场监控设备拍下的视频。视频显示,小浩是被一个身穿棕色格子外套、身高大约1.5米、长发下半截染色的女子带走的,“女人20岁到30岁之间。当时,这女人

领着,曾和边上的保安说这孩子找不到父母,保安让她把孩子送到警务室或者检查站去。但这个女人并没有照做。”

在这几天的时间里,小浩的家人也在周边的救助站和福利院寻找,但都没有小浩的消息。

小浩身高1.1米左右,头上有一个旋,失踪时身穿红白色条纹毛衣,黑色长裤,脚穿棕色鞋子,右手食指缺失部分指甲盖,中指与无名指有并指症状。您如果有线索,请跟苏州警方联系,电话号码是0512-67534829。

他们也曾让父母担心,好在没多久都回家了

遇到热心民警,出走女孩不赌气了

日前,一名女孩与男友吵架后离家出走,民警巡逻看到她独自站在外淋雨便上前询问,但女孩始终不说一句话。经几个小时的工作,民警找到了她的家人的电话号码,通知他们将女孩接回了家。

3月19日晚上7点,苏州昆山市公安局曹安派出所民警在辖区例行巡逻,巡逻至邻里中心门口时,看到一名女孩独自在淋雨,便上前

询问,但不管问什么,女孩都不开口。随后,民警将女孩带回派出所,她依然拒回答民警的问话。民警从女孩的手机通讯录中找到了其家人联系方式,3月20日凌晨1点,女孩家人赶到派出所将女孩接回家。

现代快报记者从女孩家人口中了解到,她当晚与男友产生了矛盾,一气之下离家出走,家人多次

拨打电话女孩都拒绝接听,家人非常担心。接到民警电话后,家人立即赶到派出所将她接回家。

类似的事情还有一起,3月15日凌晨2时许,巡逻的两名警辅在友新大桥上,发现一名年轻的小姑娘正在桥上游荡,仔细询问之后,得知小姑娘今年15岁,是吴中区的初中女生,在家与父母争吵了几句,就离家出走。警辅人员试图通

过电话联系到女孩的家人,但倔强的小女孩始终不肯说出电话。经过反复地说服教育,小女孩说出了家庭住址。两名警辅人员一路摸索,将她送到了吴中区蠡墅的家中。看到女儿安然无恙地回到家中,孩子的父母非常激动,并对两名警辅表示了感谢。

通讯员 周佳磊 蒋勤毅
现代快报记者 韩小强

13岁男孩留校补寒假作业时溜出门 已5天没音信 后续报道

遇到好心人,出走18天的男孩回家了

因没有完成寒假作业,3月1日报到,13岁男孩小鹏留在校补了会作业,此后溜了出去一直没回家,家长苦苦寻找半个月,没有找到。3月19日,无锡洛社的好心人发现了这个出走男孩的身影,家人赶来,将男孩接回了家。

3月19日晚上,现代快报记者接到了小鹏妈妈何女士的电话。“太谢谢记者您了,幸亏你们的报道,让无锡的好心人看到,他们发现了小鹏通知我们,我们赶到无锡,把小鹏接回家了!”何女士激动地说。

3月6日和7日,现代快报通过官方微信和报纸,发布了13岁男孩没有做完寒假作业,担心被骂而离家出走,家人四处寻找的消息。这一消息在微信朋友圈和网络广泛传播,但小鹏似乎是有心躲了起来,家人一度猜想他是悄悄躲回重庆老家去了,还让老家亲人帮忙寻找。他们都没有意识到,这个13岁孩子居然会溜到的距离横林十几公里远的洛社镇。

何女士说,3月19日下午,她接到一个无锡号码打来的电话,“电话那头一个男子说,他在手机新闻

上看到了小鹏离家出走的消息,也看到了寻人启事,觉得在洛社吉买盛超市门口发广告单的男孩跟新闻照片中一模一样,便给我们打来了电话”。

何女士立刻和丈夫赶去了洛社,在超市门口找到了小鹏。

“小鹏跟我们说,因为他又被老师留校做作业,担心回到家,我们又揍他,就躲在外头。他一路瞎走到了洛社,就躲在小公园里,用几十元零钱买点吃的。晚上就在公园的卫生间里睡觉。后来零钱花光了,就在超市门口帮人发传单,人

家给点盒饭,饱一顿饿一顿的,就这么在外混了18天。我们找到他时,他的衣服已经发黑,脸也是黑黑的,全身臭臭的,在家洗了两回澡。”何女士告诉记者。

“小鹏的脾气倔强,所以即使没钱了,也不愿意回家。”何女士说,小鹏的出走,也让她意识到自己的教育方式有问题。“以后我会注意教育的方式方法,不会只用打骂的方式教育孩子了”。

小鹏也说,以后会好好听话,不再让爸爸妈妈伤心了。

现代快报记者 葛小林

政法

贩卖30吨病死猪肉 7人分别获刑

为了赚取高额利润,黑心商贩把10至30元收购来的病死猪肉冒充“精肉”,高价卖向上海、淮安等地。现代快报记者昨日了解到,因犯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宿迁市沭阳县男子徐某等7人,被该县人民法院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三个月至拘役三个月不等刑期,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十万元至五千元。

沭阳县居民徐某今年54岁,是个体屠宰户。2012年1月份,他发现各个养猪户手中一旦出现病死猪,都被丢弃掩埋,或是做了无害化处理,这让他觉得很“浪费”,便以每头10元至30元不等的价格收购起病死生猪,在自己家中把这些病死猪加工成“精肉”,以每斤4元的价格出售,从中获利一万余元。

徐某的猪肉就是从徐某那买来的,他明知这些肉“有问题”,仍旧把它们存放在山东省临沭县的一个冷库内,并给病死猪肉贴上“精肉”的标签销往上海市、淮安市等地,并从中非法获利1万余元。跟徐某类似,其他几个与徐某有生意往来的,也都将这些病死猪肉“漂白”,冒充精肉或是制成其他猪肉制品销售,并从中获利。

2014年4月12日经匿名群众举报,该案告破。公安机关将徐某抓获,并现场查扣疑似病死猪肉1000余斤、猪皮14张、猪肝脏100余斤。沭阳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对现场查扣的猪肉进行了鉴定,判定为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食用后可能造成严重食物中毒或其他严重食源性疾病。

记者从沭阳县人民检察院了解到,自2012年以来,徐某等7人卖出的病死猪肉达30吨以上。

通讯员 李晓菊
现代快报记者 孙旭晖

贩卖运输毒品 2人死刑4人无期

3月20日下午,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毒品案件集中宣判大会,对该院审理的5起贩卖、运输毒品案件公开宣判,判处1人死刑立即执行,1人死刑缓期2年执行并不得减刑,4人无期徒刑,其他7人4—15年有期徒刑。

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纪阿林介绍,当前,涉毒案件整体高发,重大案件比例加大,该市法院2014年以来审理的毒品案件均为共同犯罪,且家族化、团伙化趋势明显、犯罪分工趋于细化。今年1到2月,仅泰州中级人民法院就受理一审毒品案件5件,较去年同期增长4倍,毒品犯罪案件已占到该院刑一庭一审案件的40%。贩卖毒品数量不断扩大,从几十克到几百克,2014年审理的被告人龚高义等7人贩卖毒品一案,涉案甲基苯丙胺数量达10公斤,创下了建市以来毒品犯罪数量之最。

现代快报记者 尹有文